

18752261088

阜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设计要点

编号: 2019018

日期: 2019年5月28日



建设项目名称		建设单位名称		建设地点		建设地点		建设地点	
纺织项目	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	新桥村	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
序号	规划要点	内容	序号	规划要点	内容	序号	规划要点	内容	其他
1	用地性质	工业	5	道路	道路要结合地形灵活布置且符合消防要求				
	四址	园区中心路东、新林路北(见附图)	6	管线	地下埋设,不得设置明线				
2	用地范围	6789.41平方米(以宗地图面积为准)	7	市政公用设施					
	容积率	$1.0 \leq R \leq 2.0$	8	公共设施					
	建筑密度	$\geq 40\%$ 且 $\leq 55\%$	9	景观要求					
	绿地率	$\geq 10\%$ 且 $\leq 15\%$							
	建筑限高	24米							
	出入口方位								
3	控制		10	其他要求	1.建筑物及其与相邻建筑物之间满足消防、采光、通风等要求; 2.不得建设成套住宅; 3.项目开工必须各项手续完备;在未取得全套手续时,不得开工; 4.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项目总用地面积的7%,建筑面积不得超过项目总建筑面积的7%; 5.执行65%建筑节能和《江苏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》;定6.单体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及以上的标准厂房应按规范使用装配式建筑; 7.抗震设防按县地震局确定的要求进行设计;				
	非机动车(面积按车位)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				
	退道路红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设计说明					
	建筑退让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现状图					
	其他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总平面图					
		山墙间距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管线综合图					
		服从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及相关建筑设计规范							
备注				其他		本设计条件自发出之日起有效期为12个月,逾期未出社无效。			